

19.43



順德文史

第二十期

(1990年9月)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顺德县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顺 德 文 史

第 二 十 期

12/46
(内部发行)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顺德县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1990年9月

顺德文史（第二十期）

顺德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顺德县印刷厂印

一九九〇年九月出版

广东省非营利性出版物准印证

90粤印准字第19号

目 录

- 顺德县政协工作机构的由来和发展
.....凌志渊 (1)
- 顺德华侨部分人物简录
.....摘自《顺德县华侨志》 (16)
- 顺邑旅港社团史料点滴
.....县政协办公室文史科 辑录 (27)
- 何庆会长桑梓情深
.....廖光和 (35)
- 爱国爱乡的梁伟明委员
.....县政协办公室联络科 (39)
- 教坛老前辈潘学增先生
.....陈照寰 (44)
- 李乐芝女士与“余家园”
.....梁礼锵 (49)
- 忆影友吴彤
.....林家强 (53)

白石门下 岭南一枝

——记书画家罗汉荣

..... 杨万湖 (58)

才华横溢 妙笔生花

——记顺德书画家余曼陶先生

..... 杨万湖 胡祖义 (62)

优秀教师伍海成同志事略

..... 赖际云 (65)

我县图书馆事业沿革

..... 徐国芳 (73)

顺德文物古迹分布概况

..... 县文化局 (82)

* * *

七届全国政协文史资料

委员会工作简则 (87)

征集建国后史料参考提纲

..... 省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 (91)

文史资料编辑工作中的考订与校勘

..... 于 旅 (98)

顺德县政协工作机构 的由来和发展

凌 志 渊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顺德县委员会（简称“政协顺德县委员会”或“顺德县政协”），是我国人民政协的地方组织之一，是爱国统一战线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在我县实现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重要组织形式。顺德县政协由本县中共党组织的代表和各民主党派、无党派爱国人士、人民团体、社会各界代表人物以及部分特邀委员组成。其主要职能是“政治协商、民主监督”。

顺德县政协诞生于1956年8月，首届委员会主席由县委书记张穷民兼任，革命老前辈何

秋如任秘书长，委员55人。1959年1月，换届为县政协第二届委员会，主席及秘书长人选不变，委员增为61人。1962年2月，换届为政协顺德县第三届委员会，主席仍为张穷民，何秋如升任专职副主席，改由陈光中兼任秘书长，委员66人。1964年11月，换届组成第四届县政协，县委书记刘俊杰兼任主席，崔明仙（女）副主席兼任秘书长，委员64人。本届因“文化大革命”而于1966年被迫中断，直至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才于1979年8月恢复活动。1980年9月，换届为县政协第五届委员会，成为县上五套班子（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县纪委）之一，本届委员增至114人。1984年5月，换届为第六届委员会，委员131人。1987年3月，换届为第七届委员会，委员153人。今年4月，换届为第八届委员会，委员169人。五、六、七届主席赵汝安，八届主席吴汝英（六、七、八届均为驻会专职主席）。

根据政协章程的规定，每届政协除了开好每年一次的全体委员会议和若干次常务委员会、正副主席会议外，还要设置一些专门的工作机构，以便于组织政协委员开展必要的经常性活动，充分发挥政协委员的参政议政作用，更好地履行政协组织的职能。但由于历史的原因，一至四届期间，县政协没有设立办公室，只配备了主持日常工作的秘书长和个别专职干事，人力严重不足，因而所属工作机构的设置和工作开展，都不能不受到一定的影响。当时，县政协常委会属下只有三几个工作机构。其中最早成立而又长期坚持下来的是县政协学习委员会。这个学委会组建于1957年3月。有过一段时间，学委会还下设了工商界分会和卫生界分会。当年曾先后担任过学委会或学委分会领导职务的，有钟德、吴湛、崔明仙（女）、李庭芬、李本立、冯守仁、罗雄尧等副主席或委员。县一届政协期间，曾分别在大良、容奇

两地设立政协工作组。二、三届期间，曾在大良设立工商工作组、文教工作组、卫生工作组、宗教工作组，在容奇设立工商工作组、卫生工作组。宋碧（女）、吴湛、李庭芬、高展鹏、何四妹（女）、梁世雄等副主席或委员曾先后担任过其中一些工作组的负责人。县二届政协初期，因番禺、顺德合并，县机关驻大良，所以番顺县政协曾设有市桥工作组，但不久该组即随着两县分别恢复原建制而撤销。县四届政协期间，曾设立县政协文史资料工作委员会，何秋如为主任，林昭明、罗雄尧为副主任，曾推荐文史稿件给广东省政协选用。由于县政协档案资料在“文革”期间毁失殆尽，因而一至四届县政协所属工作机构的详情，现确难窥全豹，仍有赖于当年“三亲”（亲历、亲见、亲闻）者继续提供。

自县五届政协起，不设秘书长，改设配备有一定数量专职工作人员的县政协办公室，由

县委统战部副部长杨伟珍（女）兼办公室主任，凌志渊为专职副主任。此外，县政协设立了学习委员会（主任卢国旺）、科技工作组（组长冯报本）、医卫工作组（组长曾少启）、文教工作组（组长蔡毓庭）、工商工作组（组长李世）、台侨宗教工作组（组长贺文彬）、文史资料研究组（组长郑迪年）等七个专门工作组（委）。其中文史资料组成立后，于1982年编印了《顺德文史》创刊号，以后每年不定期编发2—3期，至今累计为第20期。

自县六届政协起，设立驻会专职正副主席。六届专职副主席贺文彬、钟德。七届专职副主席董德存、舒应昉，后增补邓桂海。八届专职副主席邓桂海、舒应昉，邓主管各专门委员会，舒主管各镇政协工作联络组。吴汝英主席主持县政协全面工作。

县第六、第七届政协，除继续保持原有的政协办公室外，将五届的七个工作组（委）调

整扩大为九个工作组(委)，即：学习委员会、文史资料组、经济建设工作组、“三胞”联络组、文教工作组、医卫工作组、第一科技工作组、第二科技工作组、社会工作组。后来，为了加强政协委员提案处理工作，县七届政协中期增设了提案委员会。为了更好地发挥分布在各镇的县政协委员的应有作用，县七届政协在县委和各镇党委的大力支持下，于1987年夏季，组建了全县各个镇的政协工作联络组，由镇党委选派一名主管统侨工作的负责同志兼任组长，另在本镇的县政协委员中选出副组长1—2名，适时开展有关活动。多年来，县政协的各个工作组(委)和各镇政协工作联络组，都能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贯彻执行“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正确方针，发挥人才聚集的优势，突出本行业、本地区的特点，采取多种形式发挥人民政协的职能作用，在维护稳定，深化改革、开放，促进

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等多方面，都作出了应有的贡献。但由于形势的发展，尤其是中共中央〔1989〕14号文件发出后，对统战、政协工作的要求更高了，县政协原来的工作组已不适应现时的需要，必须及早改变过去那种“委（员会）、组（工作组）并存”的局面，组建更有利于发挥“政治协商、民主监督”职能作用的专门委员会。因此，刚换届成立的县八届政协于今年4月举行第一次常务委员会会议时，就仿照七届全国政协专门委员会组织通则，结合本届政协委员的构成情况，根据工作的需要与可能，决定除保留原有的提案委员会和学习委员会外，将上届的八个工作组改建为文史资料、“三胞”联谊、工交、财贸、农业、教体文、医卫、政法、社会工作等九个专门委员会。参加这十一个专门委员会的政协委员共74名，占本届委员总数的44%。今年5月9日，县政协举行了各专门委员会全体成员会议，吴汝英主

席在会上依据全国政协专门委员会组织通则的基本精神，进一步明确了各专门委员会的性质和任务（详见本文附录的《政协七届全国委员会专门委员会组织通则》），并对这些专门委员会如何开展活动作了具体部署。会后，各专门委员会已订出了今年的工作计划并陆续付诸实施。至于十一个镇的政协工作联络组，亦根据换届后的人员变动情况，分别作了相应的调整，使之进一步健全、提高（县八届政协专门委员会及各镇政协工作联络组成员名单详见附件）。近年来，我县党政领导对政协工作日益重视与支持，县编制委员会于去年依照省编委文件的精神，核定我县政协机关专职工作人员编制为十五人（不包括专职正副主席），比五届初期的三人增加了五倍，加强了政协机关的组织建设，为促进全县政协工作的发展提供了很有利的条件。

顺德县第八届政协工作机构的 设置及人员安排

(1990年4月28日县八届政协常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正副主席 分管	机构名称	主 任	副主任	成 员
吴汝英	政协办公室	凌志渊	廖光	彭江 冯凌开 赖益芳 廖颖仪 张自苗 陈碧筠 钱敏静 吴权成 周柏钊
邓桂海	提案委员会	区迅波	明元宋	汤汉光 周玉宇 陈琼仪
邓桂海	学习委员会	潘荣基	廖光	冯绍侣 张乃基 邓佩贤
舒应昉	文史资料 委员会	凌志渊	谭振华	关 侃 何寿潜 陈逸先
吴汝英	“三胞” 联谊委员会	刘炳林	何云侠 吴学礼	何贤明 余霏红 黄惠彬
梁昆浩	工交委员会	周纯德	黎洛英 刘宜国	梁志辉 冯锡添 蔡炎容
吴汝英	财贸委员会	关敬樟	杨成志 林纯熙	李兆楠 李 英 翁雪红 严 显
郑联乡	农业委员会	朱世昌	岑世钰 苏志焕	钟德根 吴文炳 李燕勋 罗家世
吴炳远	教 体 文 委 员 会	陈汉坤	苏兴华 欧佩仪 徐 丹	欧阳国伟 司徒长良 李良晖 康秉炯
舒应昉	医卫委员会	范宠仁	叶宝珠 周碧琪	黄澄坚 方绮玲 黄念芳 李 志 苏
邓桂海	政法委员会	苏 锡	冯礼权	宋彬权 叶绍镛 王楚琳
罗竹盛	社会工作 委员会	梁洪炎	谭方泉 苏朗生	陈幼星 阮少玉 陈家添

顺德县八届政协各镇政协 工作联络组一览表

副主 分工联系	席系	联络组名称	组 长	副组长	委 员
郑联乡 罗竹堃		大良镇政协 工作联络组	黄有 颜	苏朗生 余霏红	欧佩仪 何寿潜 伍妙庄 凌宇培 陈琼仪 邓佩贤 何作林 王炳扬 周玉宇 廖良彩 王祥兴 曾 陟 吴学礼
		容奇镇政协 工作联络组	黄锦文	刘宜国 谭振华	王达中 庄玉锡 禡协纯 黎 明 彭建华 叶其青 雷振宏 刘忠英 何仕泰 李四女 彭 荣 胡永源
		均安镇政协 工作联络组	梁坚潮	罗家世	欧阳国伟 欧阳荣 梁 浦 冯 青 何雁玲 陈守耀 关 侃 韩尧葵 伍学东 巫廷特 周礼添 冯庆程
		桂洲镇政协 工作联络组	罗国兴	林斌元	何洪声 何维英 叶伊莎 何若倩
		伦教镇政协 工作联络组	梁 华	黄惠彬	
梁昆浩		北滘镇政协 工作联络组	何桐标	苏越东	区柏达 程巨威 梁荣标 梁德望
		陈村镇政协 工作联络组	茹和平	冯树波	朱泰初 甘经平 欧景礼 梁镜泉 霍炳朝
舒应昉 吴炳远		乐从镇政协 工作联络组	邱锡祥	郑采民	何子光 周瑞基 唐国伟 何伯棠 何伟添 吴家玲 伍高文 李崇玲 吴家玲 廖广文 薛超华
		勒流镇政协 工作联络组	谢东红	萧子植	曾孟周 张 仲 邓信良 李振武 赖志云 黄笑根
		龙江镇政协 工作联络组	张碧环	欧子旦	
		杏坛镇政协 工作联络组	苏湛才	吴雁飞 麦兆志	苏粤英 李瑞忠 黄笑根 伍伟端 梁建德

附 录

政协七届全国委员会 专门委员会组织通则

(1988年6月9日政协七届
常委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第三十八条的规定，经政协第七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一、二次会议决定，设置十四个专门委员会：

提案委员会

学习委员会

文史资料委员会

经济委员会

教育文化委员会

科学技术委员会
医卫体委员会
法制委员会
民族委员会
宗教委员会
妇女、青年委员会
华侨委员会
祖国统一联谊委员会
外事委员会

第二条 专门委员会是在常务委员会和主席会议领导下，组织委员进行经常性活动的工作机构。

第三条 专门委员会应遵循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改革开放，贯彻“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切实履行人民政协的政治协商、民主监督职能。

第四条 专门委员会应根据中国人民政治